

格科微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4年12月24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赵立新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格科微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4年12月24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52名激励对象授予1,00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8.62元/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赵立新、曹维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切实维护股东及相关方利益，提高财务信息质量，保证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格科微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付磊先生辞任董事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拟提名WENQIANG LI（李文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在补选WENQIANG LI（李文强）先生为公司董事的事项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前提下，对战略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战略委员会委员如下，该委员会任期同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赵立新	赵立新、HINGWONG（黄庆）、郭少牧、WENQIANG LI（李文强）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及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0）。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